善意的谎言

●人在旅途

□文/师朝霞

那年五一长假，远在广州的丈夫打来电话说让我带着孩子去广州渡假。

到广州的火车票很难买，因为实在仓促，我买到了一张没有座位的车票，不管三七二十一就上了车。因为是第一次带着孩子出远门，我根本就没想到一个女人带着孩子坐将近三十多个小时的车有多难。

我在一张三人座的边上搭了个边，将五岁的女儿抱在腿上，过道里人来人往，而来回卖饭、卖书报的乘务员也不停地走来走去，时不时地，就得站起来给他们让路。

看我一个人抱着孩子，周围的人问我去哪里，听说我要坐到终点站，便好心地埋怨我不该不买张座票，这么远的路太遭罪了。

晚上，坐了一天车的人们都累得七仰八叉。孩子因为坐在我腿上感觉不舒服，放声大哭起来："妈妈，我要睡觉，要睡在座位上。"本来我们母女已经给身边的人带来了不便，孩子不懂事的哭叫让我更觉得不安，我好哄歹哄都哄不下。这时，邻座的一位五十岁左右的军人站了起来："来，你抱孩子坐这吧。"我怎么好意思呢?忙说："不用，不用。"他却从座位上走了出来，笑着说："出门在外，都不容易再说我再过一个小时就到站了。""那真太谢你了。"我很感激，孩子一看有座位了，马上破泣为笑。

我也太累了，一觉醒来，天已大亮，周围的人早已洗涮过了，而孩子还在酣睡。我一抬头，却看到那位军人还在过道里站着。"同志，你不是昨天晚上就下车吗……"话音未落，我马上想到一定是他好心。故意骗我的，"快，你来坐吧。说着，我立即去摇孩子，"别。"他制止了我，笑着说："让她睡吧，我真的马上就要下车了。"见他这么说，我只好罢手，一连串地说了好几声谢谢。

车每到一个站，我都要看看他，却没有见他有下车的迹象。我几次三番地让座，都被他拒绝了。

下午3点，火车终于到了广州站，而他却依然还在过道里站着。我才明白其实他同我一样也是要坐到终点站的。在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里，我遇到了活"雷锋"!我真诚地向他道谢："谢谢你，你让我看到了当代军人的风采。"他笑着说："不必言谢，我想，如果是你的丈夫遇到这种情况，他也一定会这么做的。"说着，他抚了抚孩子的头，笑着问："你说呢，小姑娘?"

下车人很多，我拉着女儿，提着大包小包的东西，他从我手里接过几个包，说："帮人帮到底，我给你拿出站吧。"出了检票口，丈夫从他手里接过包，用疑惑的眼光问我："他是谁?"我还没来得及说话，那位军人早已不见了身影。

后来，因为丈夫在广州扎了根，每年五一放假，我都带着孩子南下。每一次乘车，想起那个让座给我的军人，他中等身材，浓眉大眼，操一口地道的北京话。我想，也许当年的事在他的记忆中是极其平常的，可是于我来说，却是刻铭肺腑终生难忘。

守家的女人

●说男道女

□文/亦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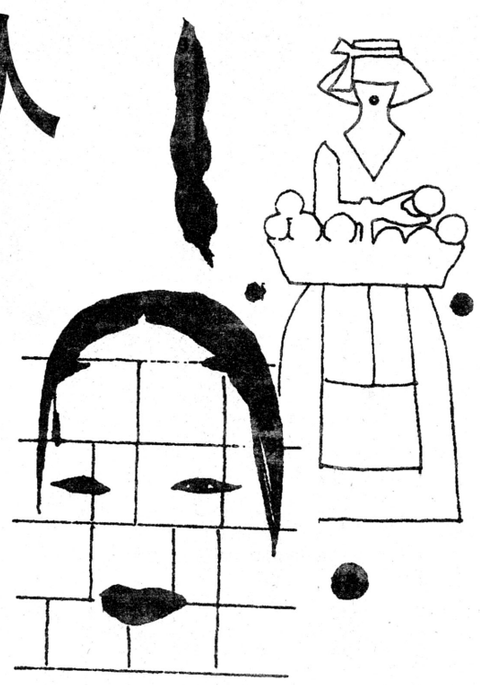

女人大致可分为两类，一类是迷恋职场的女人，有人称她们为"女强人"；一类是专致于家庭的女人。

这种区分是与姿质、面容、才干无关的，仅仅是各人一生乐意扮演某种角色的选择。

守家的女人，没有征服世界的野心，广阔的世界在她合上家门后便已消失，她们只为厮守着的亲近的人而活。

她们不迷恋酒宴上的杯来觥往、山珍海味，独热衷于翻新自家餐桌上的菜谱，使粗菜淡饭精致、温馨。

她们很少有机会使用原装进口的化妆品，而喜欢用洁净的面乳、素洁的衣着和素净的心情来养护自己的身心容颜。

夫君衣履光鲜、神采飞扬，子辈聪明茁壮、美玉初琢，是她们最大的欣慰。守家的女人就这样心满意足地守着一个男人、一个家过日子。她们收拾起少女时的梦想，并不真的就信了影视中女主人公那种艳遇及激情的眷顾，朝朝暮暮的长相守和一饭一菜间的亲情，才是她们唯一的企望。

守家的女人是最幸福的，家门关起时，她就是主人；而走出家门因为与人无争，她只是远远地坐看风起云涌。

可守家的女人，从另一种意义上讲又是最不幸的。

她们的幸福系于一线，悬于一个人，她们是用守着一个男人来守着世界的，然而她的付出，或许在日复一日中被淡化或忘却了或许就被有意无意漠视了，她们最不愿意看到的灾难可能正一步步逼近她。

打量着这些守家的女人，常常为她们的才华和心血仅仅化为家庭琐事的一丝不苟而心生忧虑。甚至有时会淡淡地希望她们即刻遭受一场感情劫难。谁又敢说，这些守家的女人，不会因一场感情的巨变，重新解读自己，塑造自己，让整个生命从此而靓丽起来呢?

父爱如山

●人间真情

□文/王怀春

阴雨绵绵，如泣如诉……

"爸，孩儿来看你了。"跪在父亲坟前，我心如刀割，任雨水和泪水在脸上静静流淌，往事一幕幕又清晰地浮现眼前……

四年前，高考落榜，家境贫寒无意复读的我，整天无所事事，浑浑噩噩混日子。下田、吃饭、看电视、睡觉，成了我生活的全部。时间就这样一点点地流逝着，深陷失意旋涡难以自拔的我，沉默寡言，整日里郁郁寡欢。家人理解我的心情，却爱莫能助。有几次，父亲的嘴张了又合，欲言又止。生活就如一潭死水，波澜不惊。

10月的一天下午，父亲突然对正在看电视的我说："娃，要不你去当兵?"当兵?我愣了一下：虽然小时候做过绿色的梦，可家里少一个劳力会有多大损失?见我犹豫不决，父亲扔下一句"你再想想"转身就走了。

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，父亲打消了我的顾虑，我决定参军入伍。

12月1日凌晨四点多，父亲就唤醒我，执意要亲自送我上路。崎岖的田间小道，父亲拎着背包，教导我到部队后要听首长的话，和战友搞好关系，刻苦训练，注意身体，常给家里写信。快到武装部时，他才将背包放在我的肩上，又拍了拍我的背："好男儿志在四方。不要惦记家里，有我呢。"泪水不知不觉模糊了我的眼帘。分手的时刻终于到了，趴在车窗上，看着父亲渐去渐远的背影，我的泪水再次夺眶而出。

大漠边域中，我时刻能感受到远在千里之处父亲那浓浓的爱意。三个月的军训，紧张而又繁忙。每当身体吃不消，思想上想偷懒时，我都会想起父亲慈爱、期待的目光，"路，要靠自己去走"，父亲的话总会回响在我耳畔。我咬咬牙，挺住，不能趴下!每半个月，我都会收到父亲的亲笔信，谈村里的琐事，谈家人的近况，对他自己，则用"很好"两个字一笔代过。信的末尾，总忘不了叮嘱我要"好好磨练，锤打锤打"。同班的战友总是对此羡慕不已，常常迫不及待地催我读信给他们听。巨大的幸福笼罩着我，催我上进，斗志昂扬。

人有旦夕祸福，可恶的肺癌将父亲击到了。收到"父病危，速归"的加急电报时，我一下子懵了，"很好"的父亲，怎么可能……

四个日夜的颠簸，赶到医院，父亲却大发雷霆，斥骂哥哥不该将他的病情告诉我，又责怨我不安心部队工作，意气用事。一个月的假期未满，父亲已好几次催促我早日归队。为了不让父亲再生气，我无奈地答应了。生死离别的一刻，父亲紧紧握住我的手："娃，以后走好。"我冲出家门，一路狂奔，初晨的微风吹不干脸颊上的行行泪水。就在我回部队不到10天，父亲就永远的离我而去了。

苦难与父亲教会了我忍耐与坚强。以后的日子里，风浪再大，我都不会轻易流泪。

两年后，退伍回乡。我对父亲说："三年的军营磨练，我自信能够用宽阔的肩膀和有力的双手支撑起一片天地。父亲，您安息吧!"

人生的谜底是快乐

●人生百态

□文/马霁鸿

纪五六十年代，闹着人民公社的时候，他上有年迈的双亲，下有众多的儿女，在生产队里苦得的工分，分到的粮食摊到每个人头上，少得实在可怜。所在的地方公余粮任务又特别重。这样，全家人糊口可就十分艰难了，如果尽胃口满足，一年的粮食还撑不够半年。舅舅却从不皱眉。歇工以后，他在腰间悄悄掖上一条旧麻袋，别了小镰刀，到山上去挖山茅野菜。月明星稀的夜晚，就背了白米，到山里去换"经吃"一些的包谷和高粱。走在路上，听到虫子无忧地鸣唱，舅舅便忍不住脖子发痒，一段一段地哼出些山歌戏文。进入80年代，施展手脚的天地宽了起来，但由于底子薄，子女多，舅舅同样终年脸朝黄土背朝天，伺弄好责任田，街子天就到集市上做些买卖，农闲时节则外出包活干。数十年苦下来，养育得五子一女个个成器，女儿人夸镇上一枝花，男儿人称沙家五虎上将。舅舅还帮助他们各自成家立业，建起了新房，过上了康乐日子。舅舅常说，苦日子只苦得了筋骨，苦不了心，苦日子拌进一碗笑声，每一口就都有滋有味了哩。

舅舅的笑声特别响亮，也特别多，跟随他在一起，就如同带上了一架绝妙的"随身听"，无论走到哪里，都能享受到他的一串串笑声，爽朗的笑声，幽默的笑声，舒畅的笑声。舅舅十分爱戏，镇上每次组建业余剧团，他都是骨干，扮演的角色都是大花脸，台上一站，威风八面。平时他也喜欢唱上几句，一嗓子吼出来，厨房里碗都震得叮当响。舅舅喜欢讲"言子"(歇后语)，自己也即兴编一些"言子"。一个夏天的晚上，舅舅到我家，刚进门，见我刚上幼儿园的儿子嘟着嘴在生气，便问他怎么了，他喊了一声"舅爷爷"后又把嘴嘟上了。舅舅就指着飞过的一只蚊子对他说："男子汉，大方一点嘛，咋个能像这只蚊子放屁——小里小气!"一句话，将孩子逗得大笑，所有的大人也都哈哈笑出了声。是了，舅舅在哪里，哪里"歇着"的笑语欢声便飘飞起来。

不知是遗传还是操劳的原因，年龄还不到半百的时候，舅舅的头发便白了一半。外出时，那些拖儿带崽的三十来岁的男男女女也一声一个"大爹!"地称呼他。舅舅乐于吃苦，勤劳是出了名的。五十多岁时，他还每年都到水利工地、建房工地包活做。精活细活样样上手，抬石，搬水泥，搅拌混凝土，一点不让小伙子。六十岁过后，舅舅在荒坝里开辟了一片数十亩的果园，栽上了龙眼，并在那里盖了房子，日夜照料树苗，被镇上戏称为"小地主"。舅舅古稀之年了仍不请个帮手，每日里自个儿在果园里锄草、浇水、施肥、修枝、打药……果园上空，不时飞起响亮的笑声，于是，舅舅又得了"老愚公"、"老黄忠"的美誉。

虽然解释不了什么叫"哲学"，舅舅他对生活的快乐态度却分明蕴含着哲理，他自己也时不时地有一些"说法"。我试着将这些"说法"梳理如下：快乐是一剂良药，常常服用，什么样的苦楚心情都可以得到疏通、发散；快乐是早晨的露水，常常沐浴，什么样的枯燥日子都能够滋润得鲜活生动；快乐是一种美德，惠及别人——把别人感染得眉开眼笑。

舅舅经常编一些谜语给人猜，前不久，他捋抹着满头银发，对我讲了关于谜语的一番话。他说："人的一生就是一个大谜，尽管谜面枝枝权权，五颜六色，谜底揭开来却只有一个，那就是快乐。

做丈夫的火候

□文/刘导琪

想当年，妻子才过门，胳膊白嫩，脸似桃花，眼含秋波，风韵迷人，如今却如昨日黄花。除了岁月，还有那烦琐的家务，消耗着她的青春年华。我不禁怜花惜玉起来，决心用双倍的殷勤，去弥补妻子的损失。于是，我从"大丈夫"变成了一只温顺的羔羊，东张罗西操持，家务全包揽。谁知这样时间长了，妻子竟嘟囔起来："一副小家子气，真没出息。"

过去，我做大丈夫，妻子说我老爷气派十足；如今，我做一个很实在的男子，妻子却认为太小家子气，窝囊乏味。在家庭这个坐标系里，哪里才是适合我的坐标呢?经过一段时间的琢磨，我终于豁然开朗：女人有一种心态，你越做得完美，她越不满足，所以，在"家务"上，不妨多摊一点给她。以后常常"帮她一把"，施以授手，她就心花怒放了。因此，她洗碗时，我就帮她倒水；她洗衣物时，我就帮她晾晒；她煮饭时，我就帮她洗洗菜……当然，她会说："这里有我，你歇着去吧!"但你千万不要信以为真，否则，这样过几天，她就会变得不耐烦起来："哼!我服侍了小的，还要服侍大的。"

不幸的家庭，都有各自的不幸；幸福的家庭，大多是相同的——在家外，"夫唱妇随"；在家内"妇唱夫随"。

吃醋

●围城内外

□文/杨建华

说什么，她倒发了脾气，还乌鸦嘴。我一个刹车："下去!""嗬?你还真当真了，他是我以前的同事，我不过是和他打个招呼而已，你不会这点肚量也没有吧?!""得了吧你，有这么打招呼的?我倒是愿意天天有一美女这样和我打招呼。""你夸我呀?"她回过味来，带点得意和顽皮地问我。"夸你?路边那傻MM都比你讲文明礼貌!"

我这位别的毛病不多，就是性格开朗活泼了点，让人受不了。在她眼里，我的毛病也很少，就只有遇上亲人遭到不幸，或者在为人祈祷之时，他的脸上才出现凝重肃穆的神色，否则，他总是那么眉舒目展，笑声连连，从不见他有过愁容，更没听过他长吁短叹。镇上的老学究，就给他取了个外号：沙乐天。沙乐天的名儿，不但在他所在的镇子叫得响响亮亮，还在周围的乡村里余韵袅袅。沙乐天转眼认识快半年了，我和热恋的她第一次去看未来的岳父岳母，又是补品又是水果的买了一大堆，结果却闹了个不愉快。说来是件小事：还未出城，她突然发现新大陆似地拍我的肩膀："停下，停下!"还没等我刹住车，她就跳了下去。

我眼睁睁地看着她离去，直奔路边一个小伙子，人家还爱理不理的，她在那里又是拍人家的头，又是拉人家的胳膊，亲热得像见了她表弟。大庭广众之下，搞什么鬼?!这时一股怒气忍不住就往上窜："这分明没把我放眼里嘛!哼!"

"嘀：嘀，嘀……"我拿汽车喇叭解气，等她上了车还没坐稳，一加油门"哗"的一家伙就是60迈。"你干嘛你?找死啊?!"没见过这么不识相的，我没了!""我就给他留了一手机号。"就在我气得差点当场吐血之际，才发现她早已憋不住笑得如三月桃花了。

最近我发现了一件很蹊跷的事，每当我心不在焉的时候，她总会随手掂几个小段子来："今天在书店我遇见了一个男孩，老是看我。"公司邻桌同事下班时约我去吃饭了。""我跟网上一个网友聊得特别开心……"见多不怪，知道她那德行，编的故事实在拙劣，时代才变得如此美好。

爱是一种力量，爱是一种境界。浪子遇爱能回头，绝症因爱活风流。爱，创造了生命奇迹，成为了生活动力。母爱慈祥，赤子回报成大业，父爱伟大，儿女报答誉九州。爱，推动社会进步，鼓舞人们向前。手足情，姐妹亲，朋友遍天下，友谊永常存，同志知我心，胜似一家人。我们的世界充满爱，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。

爱是一种享受，是一种乐趣，但不是一种交易。爱能被污染，色情、嫖娼，是对爱的亵渎；爱也不能错位，少男少女们不可过早介入，有夫之妇、有妇之夫不可婚外再恋!扮演"第三者"角色，社会耻笑，为人们所唾弃!

古往今来，爱是一首唱不完的歌。梁祝是千古绝唱，罗朱乃世纪经典，不知打动了多少少男少女的心。没有爱的青春是孤独的，没有爱的追求是残缺的，没有爱的事业是悲哀的，没有爱的生命是痛苦的。所以，我愿人人都拥有爱，都追求爱，在有爱的日子里，因为快乐，我们感动着，在有爱的生活里，因为感动，我们快乐着。生命如此，岁月如此，我们也该无怨无悔了吧!

爱是一种感觉，有爱的感觉真好。朋友，你有这样的感受吗?

喝汤

□文/梁秋林

汤里真是白萝卜、姜片加少许香菜!

"我不喝，我坚决不喝!哪个情人给你教的方子?!"或许我有点急了，感觉受到伤害，说话像个狂人。

"你不讲理，我不给你说了!"妻愠怒。

好——看你说不说，我心想。于是我拿起固定电话，煞有介事地拨了个号码，等了一会儿"喂——小丽呀，我有一个预防非典的偏方，白萝卜半只……"

"哈——哈哈——"妻大笑起来。

"你笑什么?"我莫名其妙地问。

"现在，咱们整个东郊的电话都瘫痪了，电信局的人正在楼下抢修呢。我老爸为预防非典，及时发短信息。传递土方，你真坏，我还没来及给你解释，你就编故事吓人。

……

"老婆，汤不烫了，我喝!"

文秘书得了怪病

●夫妻与性

□文/耿健

小文是公司的秘书，平日喜欢舞文弄墨，偶有诗文发表。他性情随和，喜欢打打闹闹，尤其爱和女同志开些玩笑，人称"风流才子"。最近领导让他去南方出了一趟差，出差回来后便愁眉不展，再也不见他和别人说笑了。

小文和爱人小丽是高中同学，两人感情很好。小丽见他这几日郁郁不欢，晚上也无"性"趣，便关心地问："你是不是不舒服?"小文遮遮掩掩地说："没，没什么!""那你到底是怎么回事?"小丽沉不住气了，小文迟疑了半天说："小丽，我说出来你可别生气。自从出差回来后我便觉得下身发痒，还起了几个小泡，我也不知是怎么回事。""噢，怪不得你最近神色不对，原来是得了那种脏病!"小丽气得柳眉倒竖。小文赶紧辩解："我真的没做对不起你的事，你要相信我。"于是第二天一早，两人便来到一家私人诊所检查。

坐诊的是一中年医师。他草草地给小文检查后肯定地说："你患的是淋病。"小文不相信，因为他确信自己没有在外面乱来，不可能染上那种病。

于是，夫妻俩又来到我们医院检查就诊。

听完病情介绍后，我引小文来到检查室。只见小文的阴茎龟头上有一些紫红色的椭圆形斑块，约3厘米大小，红斑上有两、三个水泡，有的已经擦破，破损区满布分泌物。检查完毕我问小文："你出差期间服过什么药吗?"小文想了一会儿说："对了，我曾因嗓子痛吃了几片复方新诺明，难道与此有关吗?"我点点头说："问题就出在这里，你这是药物引起的固定型药疹而非性病。"我进一步向他们解释说："复方新诺明是临床常用的抗菌素，也是一种抗原性很强的化学药物，易引起过敏反应，可表现为皮肤粘膜的损害……"没等我说完，小文就急切地问："医生，我出差前也服过一次复方新诺明，并没有出现这种症状呀!"我笑着说："这是因为第一次服药时，药物作为一种抗原进入人体后可刺激机体产生抗体，抗体吸附在肥大细胞膜上，反应便中止了，因而不会发病。第二次再服用同种药物，抗原又一次进入体内，即迅速与抗体结合形成抗原体复合物，可刺激肥大细胞释放出一种叫组织胺的化学物质，引起毛细血管的通透性增高、渗出增加，便会导致皮肤粘膜局部红肿发痒。由于每次服药后皮疹均出现在同一部位，因此称为固定型药疹。

固定型药疹的特点是局限性圆形或椭圆形红斑，初为鲜红色后呈紫红色，水肿性，数目可单个或数个。红斑上可出现水泡，有痒感和灼痛。多见于口唇、肛门及龟头等皮肤粘膜交界处。可引起固定型药疹的药物有磺胺药、解热镇痛药、镇静安眠药等。固定型药疹的治疗比较简单，首先停用致敏药物，多饮水以促进药物排泄；可服用抗过敏药物、维生素c及钙剂等进行脱敏治疗，局部可外用炉甘石洗剂等，一般一至二周可愈。"

听完我的解释，夫妻俩这才如释重负，和好如初。